

男子ATM机给自己手机号转账 2万元竟转入他人账户

银行:手机号可能曾绑定他人银行卡

“账号没有输错,钱却转进了别人账户。我联系对方,对方把我当骗子。”10月13日,湖北孝感市民许先生反映,他在银行ATM机上向自己的手机号转账2万元,钱却被他人账户“截留”。

为了验证,他另外找了两台ATM机,分别往他的手机号转账1元,钱还是进了别人的账户。

对此,中国工商银行网点人员表示,或许因为许先生的手机号早年曾被其他人使用期间绑定过银行卡,手机号停用被通信公司回收后重新投放市场,流转 to 许先生手里后未解除之前的绑定。

这种情况该怎么办?许先生使用该手机号绑定了自己的支付系统,会不会有安全风险?记者进行了多方采访。

给自己手机号转账 钱却到了他人账户

许先生介绍,10月5日下午,他拿着父亲的银行卡到工商银行一台ATM机上取款,系统提示机器内钞票不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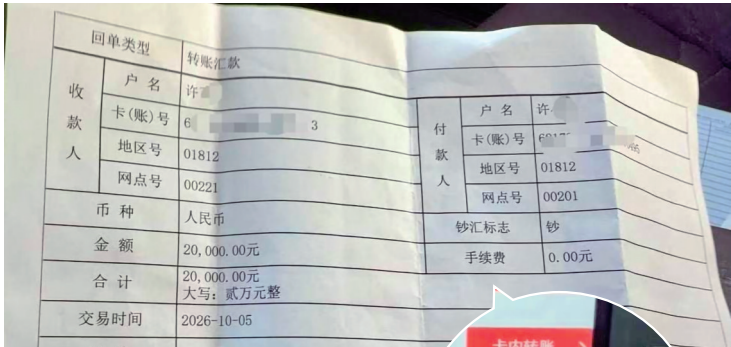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看到操作页面选项里,可以选择向手机号转账。我就想着顺手把钱先转到我账号,就输入我的手机号转了2万元。”许先生说,他在现场没等到到账短信,以为是系统延迟,就先回家了。

回家后,父亲告诉他收到了扣款短信。但是,钱到了名为“许飞”的账户。

“我的名字叫许某飞,在ATM机转账时,系统只显示收款人名字最后一个字,我以为是我。”许先生说,因为当时是国庆长假,他8日上午赶到父亲的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孝感长征支行,打印了交易凭证,确认钱款确实进入了“许某”的账号。他请求银行帮助联系收款人,被银行告知无权调取相关资料,建议他报警。

许先生说,他也曾怀疑过自己是不是输错了号码,于是再次回到现场,在那台ATM机上输入手机号,仔细确认后,操作转账1元。结果还是一样,转账成功,但钱还是到了许某的账户。许先生又找到其他两处工商银行的ATM机,分别输入手机号码转账1元,结果都是一样。

“报警之后,民警调了资料,



许先生从银行调取的转账凭证。

给对方打电话一直没人接。后来我自己添加他微信,他以为我是骗子,一直辱骂我。”许先生说。

许先生提供的聊天记录显示,他向对方提供了转账凭证、银行打印的流水信息,但对方表示自己只有一张银行卡,没收到过这笔钱。然后表示自己借了网贷,钱可能被划扣走了。最后又表示,之前说的话都是骗人的,怀疑许先生是骗子。

律师建议 报警冻结账户后起诉

10月11日,中国工商银行孝感长征支行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根据工行的系统规则推测,可能许先生的手机号码早年由其他人使用,其间绑定过银行卡,手机号停用被通信公司收回之后,又流转 to 许先生手里,但当时的绑定程序未解除。

“不知道是工行的系统问题,还是我的手机号真的绑定过别人的银行卡。”10月12日,许先生找了其他几家银行的ATM机试图验证,但在操作页面未看到手机号码转账的选项。

许先生说,他的手机号已经使用10多年,目前绑定了自己的银行卡和电子支付系统,他很担心其中存在安全漏洞,但不知道该怎么办。

记者以客户身份,分别向电信公司和工商银行咨询。电信公司客服介绍,旧号码停用回收后,会自动清除它在电信公司系统内的绑定权限,然后重新投放市场。“我们只能清除我们系统内的绑定,如果绑定了其他第三方平台,需要使用者通过APP或者柜



ATM机操作界面有给手机号转账的选项。受访者许先生供图

台自行解绑。如果绑定的是银行相关系统,则需要联系银行处理。”客服表示。

工商银行客服介绍,如果手机号曾绑定过他人的银行卡,现使用人可以到网点进行手机号核验,解除无关的绑定。“建议新办理手机号之后,到网点或者银行APP里作个核验,将可能存在的绑定关系清除掉。”

湖北赋兮律师事务所律师肖应欢介绍,许先生可以报警调取资料,确认收款账户的实际使用人是谁,由警方联系对方退还钱款。

“许先生微信联系的那个许某,不一定就是实际收款人,需要警方调查确认。这笔钱属于不当得利,收款人应该依法退还。他如果拒绝退还,警方的执法权限中,没有途径强制他退还。”肖应欢说,2万元的数额比较大,如果实际收款人拒绝退还且有转移资金行为,事情性质则会改变,其行为涉嫌侵占罪,可以对其追究刑事责任。

“侵占罪属于刑事自诉,需要许先生通过警方调取对方的个人信息,通过起诉解决。”肖应欢说,许先生可以先报警要求警方冻结收款账号,以免资金外流。

许先生表示,目前他已向孝感警方报警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石伟

2026年元旦凌晨,陕西咸阳市泾阳县一居民小区的楼道里,38岁的刘某接到母亲电话后,赶到姐姐的住处调解矛盾。到场不到1分钟,他被姐夫李某持刀刺中胸部,经抢救无效死亡。

起诉书显示,咸阳市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李某犯故意杀人罪,已向咸阳市中院提起公诉。本案原定于10月27日在咸阳市中院开庭审理。10月13日,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到刘某姐姐刘女士处了解到,因对方律师有事,案件将延期开庭,具体日期尚未确定。

不满妻子提离婚 持刀上门刺死妻弟

咸阳一男子涉嫌故意杀人罪被提起公诉

夫妻闹矛盾离婚妻弟多次协调

起诉书显示,李某与妻子刘女士近一年来因家庭琐事多次发生矛盾。刘女士多次叫弟弟刘某出面协调,后来以感情不和为由提出离婚,李某不同意,因此对刘某心存积怨。

刘女士告诉记者,2023年1月,她与李某结婚,婚后发现其隐瞒曾经有过两段婚史,且因赌博身负债务,两人多次发生矛盾。刘女士表示,2025年2月,她发现自己怀孕,经检查胎儿心脏畸形,且她手术后无法再生育,李某及其家人对她的态度更加恶劣,弟弟曾多次出面协调,最终她决定提出离婚。

起诉书显示,2025年12月31日晚11时许,李某在家中与唐某、蔡某喝酒。其间,他和刘女士用微信聊天时发生争执。随后,三人

一同前往唐某家喝茶。李某一进门,就趁人不备从唐某家厨房拿走一把长约29厘米的不锈钢单刃餐刀,揣进上衣右侧口袋,并叫了网约车前往刘女士住处。

2026年1月1日0时21分,李某到达泾阳县某小区刘女士家门口,对着刘女士大声吵闹。刘女士想关门,李某多次用力推门,刘女士随后退回屋内。李某站在门口,用微信给一名亲戚发消息称:“我要弄死个人呢,大不了给我判23年。”

刘女士和母亲任女士劝说无果,任女士打电话叫儿子刘某到小区处理。当时,家中还有刘某1岁的儿子。据刘女士提供的门口监控视频,此后近半个小时,李某一直守在门口,时而拍门、踢墙,时而低头看手机、打电话。

妻弟到场后一分钟被刺死

起诉书显示,2026年1月1日0时48分,刘女士的弟弟刘某到达现场,与李某发生口角。李某用手推搡刘某,刘某还手推搡。李某随即从上衣右侧口袋掏出事先准备的刀,连续数刀刺中刘某。随后李某对刘某大声呵斥,让其坐着,称再逞能就把刘某戳死。随后刘某后退,倒在客厅沙发上。

案发后,任女士和刘女士多次拨打120和110。李某也在0时52分拨打了120,0时53分拨打了110。

刘女士提供的门口监控视频记录了李某在此期间打的几通电话。整个过程中,李某一直拿着刀站在门口。

事发后,任女士打电话叫来刘某的堂姐刘某婷和她的丈夫张某。两人到场后,李某用刀指着他们,称“捅一个是捅,捅两个也是捅”,让两人赶紧走,刘某婷和丈夫张某随即下楼。

视频显示,1时03分前后,任女士抱着一岁的孙子跪在地上,哭求李某救人。1时05分,120急救人员赶到;随后民警到场,夺下李某手中的刀,将其带走。刘某被送往泾阳县医院,经抢救无效死亡。

泾阳县公安司法鉴定中心出具的尸体检验鉴定书认定,刘某系被他人用单刃锐器刺戳胸部,造成心脏破裂,大失血休克死亡。

家属请求法院判处凶手死刑

案发当天,李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刑事拘留,1月15日因涉嫌故意杀人罪被批准逮捕。案件经泾阳县公安局侦查终结后,移送泾阳县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。

咸阳市人民检察院认为,李某因婚姻家庭纠纷与他人发生矛盾,故意持刀捅刺他人致一人死亡,其行为触犯《中华人民共

和国刑法》第二百三十二条,犯罪事实清楚,证据确实、充分,应当以故意杀人罪追究刑事责任。刘某的家属在向法院提交的书面意见中称,李某行凶前已表露杀人意图并事先备刀,行凶后持刀阻止亲属上前施救,属于预谋杀人,且不构成真诚自首,请求法院依法判处李某死刑立即执行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郝莹

老人凌晨下地干活被气枪击中身亡

“天气预报说有雨,他想抢着把活干完,第二天安心地跟子女们团聚过中秋。”10月13日,湖北荆门的成先生向媒体反映,他的弟弟成某中秋日凌晨在自留地干活时,被人枪击身亡。

成先生介绍,成某今年64岁,两个女儿成家后住在市区,成某夫妻俩在荆门麻城镇老家守着十几亩农地。中秋前,女儿们约定,中秋当天接老人到市里过节。

9月25日(中秋节)早上6点左右,成某的女婿接到警方电话通

知,称成某遭到枪击。

成先生介绍,警方告知家属,接到附近村庄某男子报警自首,自称误将成某当作猎物枪击了。派出所向殡仪馆开具的《非正常死亡证明》载明,9月25日,成某在两村交界处遭他人持枪射击铅弹击中,导致心包填塞并急性失血性休克死亡。

“孩子在他家门外安装了摄像头。监控显示,大概凌晨3点,他戴的头灯的光斑熄灭,几分钟后开过来一辆皮卡车,在附近停顿三四分

钟之后开走了。”成先生说。

成先生说,弟弟成某尸体上有两处枪击贯穿伤,左侧大腿一处,右肩膀至左胸一处。“开枪者跑了之后又返回现场,救护车是一小时后根据急救电话赶到现场的。枪是什么枪,怎么来的,当时发生了什么,怎么会有两处枪伤。目前警方没告知我们。”成先生说。

13日下午,记者从荆门警方处获悉,涉案枪支是一支气枪,案件还在调查处理中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石伟